

## 【EMU3000 型特仕車包租車廂辦法】

- 一、申請期間：乘車日前 3 個月起至乘車日前 35 天為止。
- 二、申請方式（目前採人工作業，請於週一至週五 9:00~16:30，洽詢專線 02-23899538）：
  1. 開放車次 21 次、22 次等 2 列次，包租車廂為第 6 車。請於上午 9 時至下午 16 時 30 分，填妥預訂單資料後傳真至 02-23899512，預訂單如附件，本局將依傳真時間順序受理。每日每列次僅受理 1 團體包租。
  2. 受理人數為第 6 車廂（30 人）。
  3. 票價計算：按租用區間受理人數（30 人）自強號單程全票票價計收。僅受理 100 公里以上區間申請。
  4. 申請完成後，請依團體票訂購票規定(請參閱本局團體申購須知)5 天內至車站辦理購票，最遲至乘車日(不含當日)前 35 天完成購、取票。購票後不得乘車變更，亦不得與其他團體票互換。
- 三、退票方式：按團體票退票方式辦理。請參閱團體申購須知-團體退票作業規定。

### 特仕車團體列車班次（112 年 02 月 03 日起）：

班次	開行時間	行駛區間	臺北時間	臺東時間	停靠站
22 次	五、六、日	樹林→臺東	07:15	11:28	樹林、板橋、臺北、松山、花蓮、瑞穗、玉里、池上、關山、鹿野、臺東
21 次	五、六、日	臺東→樹林	20:17	16:05	臺東、鹿野、關山、池上、玉里、瑞穗、花蓮、松山、臺北、板橋、樹林

#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

## 特仕車包租車廂預訂單

申請日期： 會員編號：

申請單位/人：

連絡電話： 傳真：

乘車日期	車次	乘車起站	乘車迄站	人數	購票站	備註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1 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2 次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0 人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1 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2 次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0 人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1 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2 次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0 人		

說明：

1. 申請期間：乘車日 3 個月起至乘車日 35 天止。
2. 申請方式：開放車次為 21 次、22 次等 2 列次。請填妥本表後傳真至 02-23899512，傳真時間：上午 9 時至下午 16:30 分。本局將依序處理，額滿截止受理。
3. 受理人數為第 6 車廂 ( 30 人 )，適合小型團體旅客申請，每日每列次僅受理 1 團體包租。費用按租用區間受理人數 ( 30 人 ) 之自強號單程全票票價計收。僅受理 100 公里以上區間申請。如人數超過 30 人，請洽詢客座股。
4. 申請完成後，請依團體票訂購票規定 5 天內至車站辦理購票，逾時將取消。購票後不得辦理乘車變更，亦不得與其他團體票互換。
5. 退票方式：按團體票退票方式辦理。
6. 洽詢電話：運務處客座股：02-23899538。